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ufu Liquor Group Limited 杜甫酒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986)

委任執行董事及及聯席主席

委任執行董事及指派聯席主席

董事會欣然宣佈，自二零二五年十月二十二日起，秦栳尊先生（「秦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委任」）。

秦先生，43歲，秦先生就讀於湖北大學酒店管理。彼為廣東秦栳尊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廣東壹叁壹玖科技集團有限公司的創始人及由2018-2020年為公司董事長。秦先生公司管理方面擁有超過20年經驗。

秦先生於二零二五年十月二十二日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初步任期由二零二五年十月二十二日起為期一年，可於屆時之現有年期屆滿時自動續期一年。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秦先生之任期僅至彼獲委任後之本公司首次股東大會，惟屆時將符合資格於該大會上膺選連任，而其後須至少每三年於各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一次。秦先生將有權收取薪酬每年240,000港元，其乃經參考彼資歷及經驗、彼於本公司之職責及責任、本公司之表現及現行市場水平後，由董事會釐定及經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審閱。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秦先生與本公司概無簽訂其他服務合約。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就董事會所知，秦先生(i)緊接本公告日期之前，於過往三年並無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i)與本公司的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界定）並無任何關係或關聯；(iii)不在本公司或本集團成員公司中擔任任何職務；及(iv)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或相關股份或任何債券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任何權益及淡倉（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其他有關委任秦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注意，亦無任何其他資料須由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

委任秦先生後，秦先生及劉俊先生各自獲指定為董事會聯席主席。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秦先生加入董事會。

主席
劉俊

香港，二零二五年十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即劉俊先生、秦誌尊先生、韋亮先生及黎夏女士；非執行董事楊曉慶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姚道華先生、劉量源先生及秦恒先生。

本公告之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異，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 僅供識別

